

海东市人民政府文件

东政〔2024〕33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行政 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化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根据市政府统一部署，市政府办公室以2022年第五次全面清理和2023年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清理结果为基数，对2024年6月30日前制定的以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实施的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现将清理结果公布如下：

一、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的20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见附件1）予以保留，继续有效。对继续有效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其起草部门或承担该项职能的部门应根据文件实施情况，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法律、法规、规章及国家政策实行动态管理。在执行过程中需

进行清理的，按规定程序及时提出意见报市政府清理。

二、对部分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相抵触的 1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见附件 2）予以修改，修改前继续有效。起草部门或者承担主要职能的部门要按照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抓紧修改，同步做好新旧条文对照工作，于 12 月底前报市政府，同时抄送市司法局。请市司法局做好修改后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并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集中公布实施。

三、对主要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政策及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相抵触的，或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与政府职能转变要求不一致、已被新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替代的，或调整对象已经消失、已过有效期限的 6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见附件 3）予以废止（失效）。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 附件：1. 继续有效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规范性文件目录（共 20 件）
2. 拟修改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共 1 件）
3. 拟废止（失效）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共 6 件）

2024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 1

继续有效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规范性文件目录（20 件）

序号	名 称	发文字号	发布机关	发文日期	实施日期	备 注
东政文件（3 件）						
1	《海东市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实施办法》	东政〔2020〕44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	2020 年 11 月 10 日	2020 年 11 月 10 日	有效期 5 年
2	《关于维护西宁机场净空保护区域飞行安全的通告》	东政〔2023〕14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5 日	2023 年 6 月 5 日	有效期 5 年
3	《海东市市管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试行）》	东政〔2023〕24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有效期 2 年
东政办文件（17 件）						
1	《海东市残疾人乘坐市区公交车优惠补贴实施方案》	东政办〔2020〕145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8 月 10 日	2020 年 9 月 10 日	有效期 5 年
2	《海东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实施细则》	东政办〔2020〕221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1 日	有效期 5 年
3	《海东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东政办〔2021〕2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18 日	2021 年 2 月 18 日	有效期 5 年

4	《市政府政务数据和政务信息共享交换平台管理办法》	东政办〔2021〕60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1日	2021年7月1日	有效期5年
5	《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备案管理办法》	东政办〔2021〕61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1日	2021年7月1日	有效期5年
6	《海东市贯彻<青海省地方政府储备粮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东政办〔2022〕48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7日	2022年5月7日	有效期5年
7	《海东市住房公积金归集管理办法》《海东市住房公积金提取管理办法》《海东市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管理办法》	东政办〔2022〕72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8日	2022年4月28日	有效期5年
8	《海东市基干民兵优待和权益保障办法》	东政办〔2022〕77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18日	2022年6月17日	有效期5年
9	《海东市火灾事故调查处理规定》	东政办〔2022〕146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11月1日	有效期5年
10	《海东市进一步加强学校（托幼机构）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实施意见》	东政办〔2023〕20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	有效期5年
11	《海东市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实施意见》	东政办〔2023〕21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30日	2023年3月30日	有效期5年
12	《海东市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管理规定》	东政办〔2023〕25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4日	2023年4月14日	有效期5年
13	《海东市银行业金融机构评价激励办法（试行）》	东政办〔2023〕91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有效期2年

14	《海东市解决无户口人员登记户口实施办法（试行）》	东政办〔2023〕92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有效期2年
15	《海东市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建设管理办法（试行）》	东政办〔2023〕95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7日	2023年10月7日	有效期2年
16	《海东市义务教育阶段“零辍学”管理办法》	东政办〔2023〕101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27日	2023年10月27日	有效期3年
17	《海东市保障性租赁住房管理办法（暂行）》	东政办〔2024〕56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6日	2024年7月1日	有效期2年

附件 2

拟修改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1 件）

序号	名 称	发文字号	发布机关	发文日期	完成修改日期	备 注
东政办文件（1 件）						
1	《海东市特色产业发展试点示范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试行）》	东政办〔2024〕32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1 日	拟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3

拟废止（失效）的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
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6 件）

序号	名 称	发文字号	发布机关	发文日期	废止（失效）日期	备 注
东政办文件（6 件）						
1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海东市生育保险有关政策的通知》	东政办〔2018〕227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海东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政策的通知》	东政办〔2018〕228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7 日	
3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东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纳管理办法的通知》	东政办〔2019〕17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23 日	2024 年 2 月 23 日	
4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东市欠薪应急周转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东政办〔2019〕18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23 日	2024 年 2 月 23 日	
5	《海东市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	东政办〔2021〕104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30 日	随文公布废止（失效）	
6	《海东市养老机构运营补贴管理办法（试行）》	东政办〔2022〕152 号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8 日	随文公布废止（失效）	

是否宜公开选项：宜公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纪委办公室。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察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海东军分区，武警海东支队，海东消防救援支队。

海东工业园区所属园区管委会，各群众团体，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青海柳湾彩陶博物馆，市属国有企业，省驻市各单位。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27 日印发